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兹定于2022年8月26日14: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 年 8 月 22 日

（七）出席及列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2022 年 8 月 22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雪水桥路 618 号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选举高兴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邱建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杨国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邹伟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华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郑周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赵敏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成国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臻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沈惠玉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徐法根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议案 1 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为 6 人，议案 2 应选独立董事人数为 3 人，议案 3 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为 2 人。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22 年 8 月 24 日 8:30 至 11:30，13:30 至 17:00。
- 2、登记地点：湖州市霅水桥路 618 号公司证券部。
-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

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2 年 8 月 24 日 17:00 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浙江省湖州市雪水桥路 618 号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13005，信函请注明“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毅

电话：0572-2352506

传真：0572-2768603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9 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56”，投票简称为“永兴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以其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位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3、本次表决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8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女士/先生）（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表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在相应栏内填入股数表示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同意股数
1.01	选举高兴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邱建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杨国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邹伟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华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郑周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赵敏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成国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臻悦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沈惠玉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徐法根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者中只能选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